



新世纪高等学校教材

●李春秋 主编

教育伦理学 概论

(修订版)

JIAOYU LUNLIXUE
GAILUN
JIN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教育伦理学概论 (修订本)

李春秋 主编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教育伦理学概论/李春秋主编. —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1993. 6(2006 重印)
ISBN 7-303-03185-5

I. 教… II. 李… III. 教育学:伦理学-概论
IV. G40-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83501 号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 邮政编码:100875)

<http://www.bnup.com.cn>

出版人: 赖德胜

北京昌平兴华印刷厂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170mm × 230 mm 印张: 23 字数: 354 千字
2006 年 7 月第 2 版 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3 000 定价: 33.00 元

0122801

序

周之良

读《教育伦理学概论》书稿，不禁有一种兴奋的新鲜感和荣誉感。这是一本写“我们”的书，它把教育的伦理道德价值，特别是把教师的执著的追求、崇高的理想、丰富的内心世界，以及社会对教师的道德要求、教师道德素质的提高等问题，用理论形态表达出来了。

教师是崇高的职业，人们可以从教师劳动的艰巨性、复杂性、影响的深远性等多方面对此进行论述。但我认为，教师劳动最重要的特征是：用心灵耕耘心灵。苏霍姆林斯基有句名言：“学校是人们心灵互相接触的世界。”让这一点作为我们教育伦理学的金科玉律吧！

同其他劳动不一样，教师劳动的对象是人，劳动的成果也是人。所以这种特殊劳动的执行者理应具有人类最美好的品德，是最高尚的人。

“野蛮产生野蛮，仁爱产生仁爱”，这是千真万确的。只有人格才能影响人格，只有美好的心灵才能使别人的心灵美好。反过来说，一个睡着的人是不能把别人唤醒的。

好的教师，本身就是强大的教育力量。

为了提高教育质量，要做的工作有千头万绪，但基础的工作是师资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的素质，提高教师的思想道德水平，乃是提高教育质量、准确有效地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的根本途径。教育是国家建设的百年大计，教师的道德建设则是百年大计中的根本之计。

教育伦理学并不是教育学，也不是伦理学，而是研究教育过程、教师劳动中的伦理道德问题的综合性的新学科。它的建立，必将对我国教育体制的改革、教育目的和目标的实现，特别是各级各

类的师资培训工作产生重大影响。如果我们的每位同行都能更深地了解自己工作的特点，对自己的工作充满了热爱，那么，教育改革必将取得更大的进步。

对于师范院校来说，开设这门课更是十分必要的。师范专业的学生是未来的人民教师，他们的思想道德素质如何，既关系到他们本人的成长，也关系着祖国教育事业的前途。我相信通过开设教育伦理学，广泛地进行“四职”教育（职业理想、职业道德、职业技能、职业纪律），必将有力地促进一代新人的成长，使教育大业后继有人。当然，这种教育必须紧密结合改革开放、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实际，与时俱进，不断地总结新经验，充实新内容。

尊师重教是全社会的事。但我们已经从事或即将从事教育工作的人，更应自尊自爱，满腔热情地把工作做得更好，以行动影响社会，造福后世。

教育改革，贵在创新。开展教育伦理学的教学与研究，是一件富有创造性的工作。本书的作者贯通古今，深入实际，取得了可喜的成就。我初读书稿，受益匪浅，乐为之作序。

1993年3月于北京师大

前 言

教育伦理学是以教育管理和教师劳动中的道德关系、道德现象为研究对象的,是教育学与伦理学相结合的一门交叉学科,也是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实用分支学科——职业伦理学中的一门独立学科。

建立教育伦理学,是教育本身提出的要求。教育是一种特殊活动,是社会主体自身发展的需要。它所指向的价值目标,具有深刻的伦理、美学内容。教育的对象是人。人作为一个社会实体,要求德、智、体全面发展,即教育目的,而人作为一个价值存在,要求真、善、美的和谐人格,即教育价值。可见,教育造就一个全面发展的人的过程,也就是提高人的价值过程,包含着伦理道德意义。换言之,教育过程如果没有伦理道德因素的参与,就无法体现它的真实价值。

建立教育伦理学,是教师教书育人的要求。教书育人是教师工作的出发点和目的。教育者必先受教育。教师要完成自己的历史使命,固然需要掌握现代科学文化知识,而教师本身的思想道德水平则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这是古今中外教育发展的历史所证明了的,也是现实教育实践的大量事实证明了的。教育伦理学的建立,将为教师队伍的思想道德建设提供理论方面和方法上的精神武器。

建立教育伦理学,是未来人民教师自我完善的要求。众所周知,我国师范院校是培养教师的。作为未来的人民教师,他们的思想道德素质如何,既关系到他们本人的成长,也关系到社会主义教育事业的前途。为此,他们既要掌握思想道德方面的知识,更要加强个人的思想道德修养,为人师表。目前,我国师范院校并没有普遍地、系统地对学生进行伦理道德知识的教育,只是在师范院校的政治系(科)中开设伦理学课。这是十分必要的,然而,又是十分不够的。前些年,一些师范院校曾经按照教委的指示,陆续开设了教师道德课(或教师职业道德课),但很快又大多被冲掉或取消。

我们认为,从师范院校的性质、任务看,确实应该加强伦理道德知识的学习和教育,加强学生的思想品质修养。而从师范教育的特点看,开设《教育伦理学》最为合适,师范院校应把《教育伦理学》作为必修课,且不断提高教学质量。

本书力图以马克思主义教育伦理学思想为指导,总结我国社会主义教育伦理的新问题,新经验,吸取我国学术界教育伦理学研究的成果,为建立具有中国特色的、符合中国教育特别是师范教育特点的教育伦理学体系,作初步尝试;以便推动我国教育伦理思想的普及,发挥社会主义教育管理工作中的道德调节功能和提高教育管理水平,促进合格人民教师的培养和社会主义新人的成长。

本书的总体结构是:运用科学的方法揭示教育管理和教师职业道德现象的本质及其发展的规律性,概述中外教育伦理思想的历史演变,论述教育管理的伦理道德价值、道德教育的地位和功能、教育伦理学的基本原则、教师道德要求的形成、特点、本质和构成,概述教师道德要求的内容,阐述教师道德要求的内化、教师道德品质、道德人格和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等问题。

本书定名为《教育伦理学概论》,这里讲的“概论”,表明本书对上述问题只是作概括性的论述,而不是全面深刻的论述,这项工作将随着研究的深化而逐步进行。

本书由主编拟定大纲和修改定稿。各章的撰稿人分别是:李春秋(第一章)、冯小林(第二章)、庄永敏(第三章)、秦丽君、高雅珍(第四章)、赵汝全、张谦(第五章)、樊婧(第六章)、张立成(第七章)、孙红(第八章)、杨明榜(第九章)、沙莉(第十章)、邵克敏(第十一章)、张发祥(第十三章)。

本书与读者见面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常务副社长王德胜先生、责任编辑仇春兰女士给予有效地支持帮助;北京师范大学党委书记周之良教授为本书写了《序》;教育系黄济教授对本书的体系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毛蔚兰小姐做了许多具体的出版事务工作。在此,我们谨向他们表示由衷的谢意。

由于我们对教育伦理学的研究尚处起步阶段,无论是框架体系,还是内容阐述,尚有不少纰漏,欢迎有关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李春秋

1993年春

目 录

序	(1)
前言	(1)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教育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1)
一、教育伦理学界说	(1)
二、教育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4)
三、教育伦理学与其他相关学科	(6)
第二节 教育伦理学的使命	(9)
一、揭示教育的伦理道德价值	(9)
二、研究教师道德的本质及其社会作用	(10)
三、概括和阐述教师道德要求	(10)
四、探讨教师道德要求向教师个体道德转化的规律	(11)
第三节 教育伦理学的研究方法	(11)
一、作为一般科学方法	(12)
二、作为社会科学的研究方法	(13)
三、作为具体科学的研究方法	(14)
第二章 教育伦理思想的历史发展	(20)
第一节 中国教育伦理思想概述	(20)
一、上古至先秦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20)
二、秦汉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24)
三、唐宋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25)
四、明清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28)
五、近代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教育家的教育伦理思想	(30)
六、中国教育伦理思想的特点及其社会作用	(32)
第二节 外国教育伦理思想概述	(33)
一、古希腊罗马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33)
二、中世纪封建时代的教育伦理思想	(36)
三、文艺复兴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36)

四、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时期的教育伦理思想	(38)
五、俄国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教育家的教育伦理思想	(40)
六、现代世界各国的教育伦理思想研究	(40)
七、西方教育伦理思想的特征	(45)
第三章 教育的伦理道德价值	(48)
第一节 教育价值与教育目标	(48)
一、教育价值	(48)
二、教育目标与社会需要	(51)
三、教育目标与教育公平	(53)
四、人的发展与教育价值目标	(55)
五、科学发展观与教育发展	(56)
第二节 教育实践中的伦理道德价值	(70)
一、教育与社会经济进步相适应	(71)
二、教师教学积极性的发挥	(72)
三、教育系统的良性运行机制	(75)
第三节 教育管理中的伦理道德价值	(77)
一、教育管理的历史演变	(77)
二、教育管理中的道德因素	(78)
三、教育管理中的道德要求	(80)
第四节 教育内部结构中的伦理道德价值	(81)
一、德育在全面发展教育中的首要地位	(81)
二、教师的神圣职责和伟大使命	(83)
三、学生对学习目的和态度的认同程度	(84)
第四章 道德教育在教育中的地位与功能	(87)
第一节 道德教育概述	(87)
一、道德教育的过程	(87)
二、道德教育的特点	(91)
三、道德教育的方法	(94)
第二节 道德教育的价值	(96)
一、道德与道德教育	(96)
二、道德教育的价值	(98)
三、不同道德观对道德教育的影响	(106)
第三节 积极进行道德教育	(109)

一、学校是进行系统道德教育的重要阵地	(109)
二、大力开展道德教育的改革和创新	(111)
三、正确处理道德教育中的几种关系	(113)
第五章 教育伦理学的基本原则	(120)
第一节 确立教育伦理学基本原则的依据	(120)
一、反映教育过程的特点	(120)
二、符合当时社会经济政治关系的要求	(122)
三、在教育伦理学规范体系中占主导地位	(124)
第二节 集体主义是教育伦理学的基本原则	(124)
一、集体主义的产生发展	(125)
二、集体主义的基本内容要求	(127)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与集体主义	(130)
四、坚持集体主义原则中的几个问题	(131)
第三节 教育人道主义是教育伦理学的重要原则	(141)
一、人道主义概述	(141)
二、确立教育人道主义的客观依据	(146)
三、教育人道主义的基本内容要求	(148)
第六章 教师道德要求的形成、特点和社会作用	(151)
第一节 教师职业的社会价值	(151)
一、职业与教师职业	(151)
二、教师职业的社会价值	(154)
三、教师职业社会价值的具体表现	(155)
第二节 教师道德要求的形成	(159)
一、教师道德要求产生于教育劳动实践	(159)
二、教师道德要求由教师劳动特点决定	(160)
三、社会主义教师道德要求的形成和发展	(162)
第三节 教师道德要求的特点	(166)
一、教师道德要求是职业道德要求的特殊表现	(166)
二、教师道德要求的一般特点	(167)
三、社会主义教师道德要求的特点	(169)
第四节 教师道德要求的社会作用	(172)
一、对教育过程的调节作用	(172)
二、对学生的教育作用	(173)

三、对社会生活的影响作用	(174)
第七章 教师道德要求的本质与构成	(177)
第一节 教师道德要求的一般本质	(177)
一、教师道德要求受社会经济条件的制约	(177)
二、教师道德要求的本质与教育劳动的本质密切相连	(179)
第二节 教师道德要求的特殊本质	(180)
一、教师道德要求是特殊的社会意识形态	(180)
二、教师道德要求是特殊的社会上层建筑	(181)
三、教师道德要求的特殊本质与教育劳动的本质相联系	(182)
第三节 教师职业道德要求的构成因素	(184)
一、教师职业理想	(184)
二、教师职业态度	(187)
三、教师职业责任	(189)
四、教师职业技能	(191)
五、教师职业纪律	(193)
六、教师职业良心	(196)
七、教师职业荣誉	(199)
八、教师职业作风	(201)
第八章 教师道德要求的基本内容	(205)
第一节 教师与教师职业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05)
一、热爱教育,为教育事业乐于奉献	(206)
二、教书育人,倾心培养新型合格人才	(207)
三、优化智能结构,全面提高个人素质	(210)
第二节 教师与学生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24)
一、树立现代教育的科学学生观	(224)
二、了解、尊重和平等地对待学生	(226)
三、热爱学生,严格而科学地要求学生	(228)
四、以身作则,起到为人师表的示范作用	(230)
五、主动、自觉地做到教学相长	(231)
第三节 教师在其他人际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32)
一、教师与教师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32)
二、教师与学校领导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35)
三、教师与学生家长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37)
四、教师与社会交往关系中的道德要求	(239)

第九章 教师言表风纪的道德要求	(242)
第一节 教师言表风纪及其作用	(242)
一、教师言表风纪的内容和特点	(242)
二、教师言表风纪的教育表率作用	(243)
第二节 教师的语言	(244)
一、语言的规范性	(245)
二、语言的准确性	(245)
三、语言的生动性	(246)
四、语言的严谨性	(247)
五、语言的纯洁性	(247)
第三节 教师的仪表风度	(248)
一、仪表堂堂,衣着朴实整洁	(249)
二、落落大方,举止稳重端庄	(250)
三、平易近人,态度和蔼可亲	(251)
四、教态自然,从容典雅	(252)
第四节 教师的法纪风貌	(253)
一、依法执教,做奉公守法的模范	(254)
二、模范执行国家的政策法令	(257)
三、自觉遵守社会主义纪律	(258)
四、廉洁自律,抵制不良社会风气的侵蚀	(259)
第十章 教师道德要求的内化	(262)
第一节 教师道德要求内化的必要性	(262)
一、教师个体道德品质形成的重要条件	(263)
二、教师道德人格完善的重要环节	(264)
第二节 教师道德要求内化的过程和条件	(265)
一、教师道德要求内化的过程	(265)
二、教师道德要求内化的条件	(271)
第三节 义务、良心在教师道德要求内化中的作用	(277)
一、义务在教师道德要求内化中的作用	(277)
二、良心在教师道德要求内化中的作用	(278)
第十一章 教师个体道德品质	(282)
第一节 教师个体道德	(282)
一、社会道德	(282)
二、教师个体道德	(283)
三、教师个体道德与社会道德的关系	(284)

第二节 教师个体道德品质的特征、形成和发展	(285)
一、教师个体道德品质的特征	(285)
二、教师个体道德品质的形成与发展	(286)
三、社会主义教师道德品质的形成发展与基本内容	(288)
第三节 教师的个性心理品质	(292)
一、教师的个性和个性心理品质	(292)
二、教师个性心理品质的特点和作用	(292)
三、教师个性心理品质的内容要求	(295)
第十二章 教师个体高尚人格的塑造	(301)
第一节 人格与道德人格	(301)
一、人格概述	(301)
二、道德人格	(310)
第二节 道德人格与理想人格	(314)
一、理想人格	(314)
二、道德人格与理想人格的关系	(315)
三、儒家对理想人格的设计追求	(317)
四、理想人格的现实价值	(324)
第三节 教师个体高尚人格的力量与塑造	(325)
一、教师高尚人格的力量	(325)
二、教师高尚人格的塑造	(327)
第十三章 教师道德行为的选择	(330)
第一节 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机制	(330)
一、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界定	(330)
二、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心理机制	(332)
三、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社会机制	(334)
第二节 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自由与责任	(337)
一、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社会自由	(337)
二、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意志自由	(339)
三、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道德责任	(341)
第三节 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实现	(344)
一、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标准	(344)
二、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规定性	(346)
三、教师道德行为选择的过程	(348)
参考书目	(353)
修订后记	(354)

第一章 绪 论

教育伦理学是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逐步发展起来的一门新兴学科。10 多年来,在我国正日益引起学术界特别是师范院校教育工作者的重视。教育伦理学的基本理论既涉及到教育学,又涉及到伦理学,乃至社会学、心理学、美学等。教育伦理学的本质是什么,它的研究对象、任务和研究方法如何,这是首先要解决的问题。

第一节 教育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每一门科学都有自己的研究对象。教育伦理学作为一门新兴的专门学科,它从产生以来,到底应以什么作为其研究的对象,一直存在着不同的理解。马克思主义教育伦理学应该遵循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深入分析历代教育特别是社会主义的教育实践和社会主义教师的道德实践,系统地考察人类教育伦理思想发展的历史,以便科学地解决这个问题。

一、教育伦理学界说

什么是教育伦理学?它是一门什么性质的学科?在理论界(包括伦理学界),大家的认识并不一致。

一种意见认为,教育伦理学是研究伦理教育的理论与实践的科学。

一种意见认为,教育伦理学是专门研究道德教育的伦理学说。具体说,是研究道德教育和管理道德教育的一般原则,研究道德教育的指导思想、基本内容以及组织形式,研究影响个人和集体道德教育的方法,研究职业和非职业道德教育活动的规范——价值尺度等等。有的意见还提出,是研究教育过程中的道德现象及其发展规律的学说。这种意义上的教育伦理学属于理论伦理学。

一种意见认为,教育伦理学是关于教师职业道德的学说。其中,有的学者提出,教育伦理学是研究教师道德(或教师职业道德)的学问。有的认为,教育伦理学是关于教师及参与教育过程的其他人员的道德问题的一门学科。这两种意见,都是把教育伦理学看作是教师的职业伦理学,在这个意义上,

它属于规范伦理学。

在关于教育伦理学具体界定(即定义)的依据上,由于它涉及到对教育伦理学内容和体系的不同理解,所以国内外的理论界也存在不同的看法。

一种意见认为,教育伦理学是研究教育劳动中的道德意识问题的科学。他们强调对教师职业道德的特点进行社会哲学的探讨,对教育劳动的伦理基础、社会道德与道德教育的关系作比较深入的考察。如当代英国著名教育哲学教授彼特斯所著的《现代教育伦理学》,重点研究了教师道德的社会伦理基础,研究“正义”、“平等”、“自由”、“民主”等一般社会道德在教育过程中的体现。

一种意见认为,教育伦理学是研究教育职业劳动中的道德关系的科学。他们强调研究教育过程中丰富多样的道德关系,并能具体提出教育行为规范,明确告诉教师哪些行为是善的,应该坚持和发扬;哪些行为是恶的,应该纠正和克服。

一种意见认为,教育伦理学作为一门相对独立的科学,应当对教师职业道德现象作全面系统地研究。具体地说,就是紧密结合社会教育职业劳动实践,研究教育劳动中特有的道德意识,揭示教师道德的特点、本质和职能;研究教育劳动中的道德关系,阐明教师道德的原则、规范和范畴;研究教师职业道德的实践活动,说明教师道德评价、教师道德修养以及教师职业品格形成发展的规律,从而为教师的职业道德实践和自我道德提供理论和方法上的指导。据此,他们给教育伦理学的界定为:教育伦理学是研究教师职业劳动领域内道德意识,道德关系和道德活动的科学。它是研究教师职业道德的学问,是教师道德理论学说、教师道德规范学说和教师道德实践学说的有机统一。^①

以上介绍理论界对教育伦理学界定的理解,应该说都有一定道理。目前我国理论界撰写的《教育伦理学》,大都是研究教师职业道德的。

到底应该如何理解教育伦理学这门科学呢?对此,有必要对教育这种社会现象有个正确的认识。

首先,从教育的价值看。教育是社会生活的重要一环,也是保证社会不断向前发展的基本手段。教育的实质是把人类改造世界所积累起来的知识、经验和技能一代一代地传下去,并不断丰富发展,使人类的认识和实践的广度与深度不断提高。这就决定了教育在整个国家建设中的地位。百年大计,

^① 参见王正平主编:《教育伦理学》,上海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第一章第二节。

教育为本,而且对于人类社会发展的方向和速度也有至关重要的意义。即是说,教育有着十分重要的价值。

其次,从教育的目的看。教育的目的是育人,育人又可以分为几个方面,例如,培养什么样的人,怎样培养人,育人的内涵是什么,育人与政治理想、与经济的关系如何,育人在整个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地位如何等等。这些问题上出现混乱、失误,势必引起人们的困惑不安,从而把教育问题推到了社会各种价值观的冲突之中,这是需要正确认识和解决的。

再次,从教育的内容看。教育是对人的教育,其中不仅涉及知识、品德等的传授和熏陶,而且包括价值导向与人才培养、个人与他人、个人与社会、现实与理想、眼前利益与长远利益等诸多方面关系的处理,因此教育问题又是个道德问题。其实,伦理道德教育历来是教育的首要内容,提高受教育者的道德水平是教育的首要目标。从伦理道德的角度去思考这些问题,必须坚持社会主义的价值导向,坚持集体主义的道德原则,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从困惑中走出来,才能理顺各种关系,才能形成系统的社会主义教育伦理体系。

基于上述认识,我们认为,教育具有两层伦理意义:

第一,广义的教育伦理,指怎样确立教育在社会生活结构中或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如何评价人们对教育的态度,以及社会应该赋予教育什么样的性质和目标等等。教育是社会结构中的一个组成部分,与其他部分以及整个社会存在着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的诸多关系。从伦理学的角度看,这些关系涉及到个人的需要和理想,涉及到集体利益的巩固和发展,涉及到社会进步和理想社会的创造和实现,因此,具有伦理意义。例如,教育价值观、教育目标和社会需要、教育目标与受教育的平等权利,还有教育的发展与整个社会的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教师积极性的发挥,教育体制的改革等都涉及到伦理道德问题。这是从外在方面反映教育的性质,可称之为广义的教育伦理。

第二,狭义的教育伦理,指教育应包括哪些内容,德育在教育中占何种地位,教育应遵循什么样的道德原则,教育过程能够培养出具有什么样品质、才能的人,作为教育工厂的工程师——教师应具有什么样的职业道德,作为受教育的学生应抱什么样的学习态度等等。这些内容由于是从教育内部来认识和评价教育的,所以我们可把它称之为狭义的教育伦理。

从上述关于教育所蕴涵的两层伦理意义看,我们认为,教育伦理学是研究教育的伦理道德价值和教师职业道德的科学。它是教育学与伦理学相结合的一门交叉学科,也是马克思主义伦理学的应用分支学科——职业伦理学中的一门独立科学。把教育伦理学仅仅理解为研究教师职业道德,或仅仅理解

为研究道德教育的学问，都难以恰切地把握教育伦理学的伦理本质。

二、教育伦理学的研究对象

人类生活于其中的客观世界，充满着千差万别的现象，交织着错综复杂的关系，呈现着无穷无尽的变化。在漫长的历史中，人类不断地理解和分析这些现象，探索其中的内部联系。人类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认识的不断深化，积累了丰富的知识，形成了各种各样的学问。教育伦理思想可以说古已有之，而作为一门科学则是 20 世纪下半叶才开始形成的。

教育伦理学究竟是研究人类社会生活中的哪一类现象、关系的呢？有的同志主张，教育伦理学应以教师道德现象作为研究客体即是以包括教师道德意识现象、教师道德规范现象和教师道德活动现象在内的整个教师道德现象为其研究对象。这是有道理的，因为教师道德现象是教育过程中形成和发生的一种特殊的复杂现象，以它作为研究客体，使教育伦理学有别于其他学科。然而，教师道德现象则是教育过程中教师与其他参加者之间的道德关系的反映和表现，也就是说，教师道德现象中还蕴涵着更为本质的东西——道德关系。况且，教师道德现象只是整个教育过程中的诸多道德关系的一种反映和表现，此外，还有教育过程中的所有参加者之间存在的道德关系，研究这些关系无疑也是正确理解教育的伦理价值的必不可少的环节。因此，我们认为，教育伦理学的研究对象可以确定为教育过程中的道德关系。

教育过程是由人参加的，在这当中包括教育管理者、教育者(教师)、被教育者(学生)、学生家长等，他们之间构成复杂的关系，这些关系一般说来还不是政治关系、经济关系和法律关系，而是以一定的利益为基础的道德关系。可以说，教育过程中的道德关系，主要是指教育过程的参加者之间所体现的个人利益与他人利益、社会整体利益相互关系中的一种特殊的社会关系。它之所以特殊，就在于它包含着与经济、政治、法权和宗教等关系不同的特殊矛盾。矛盾的调解，不是通过强制性手段，而是通过社会舆论、传统习惯、榜样感化和思想教育等手段，使教育过程的参加者形成内心的善恶观念、情感和信念，自觉地按照一定的道德原则、规范去行动，从而自动调整相互之间的利益关系。教育过程参加者在调整相互之间的利益关系中的突出特点，是要求个人作出必要的自我节制，换言之，这种调整是以或多或少的自我牺牲为前提的。

教育过程中的道德关系在教育实践活动的基础上产生，是客观要求与主观认识的统一。其客观性表现在它反映了由教育实践所决定的群体和个体的